

# 西安市雁塔区原住房保障局

## 2018 年度部门决算说明

### 一、部门主要职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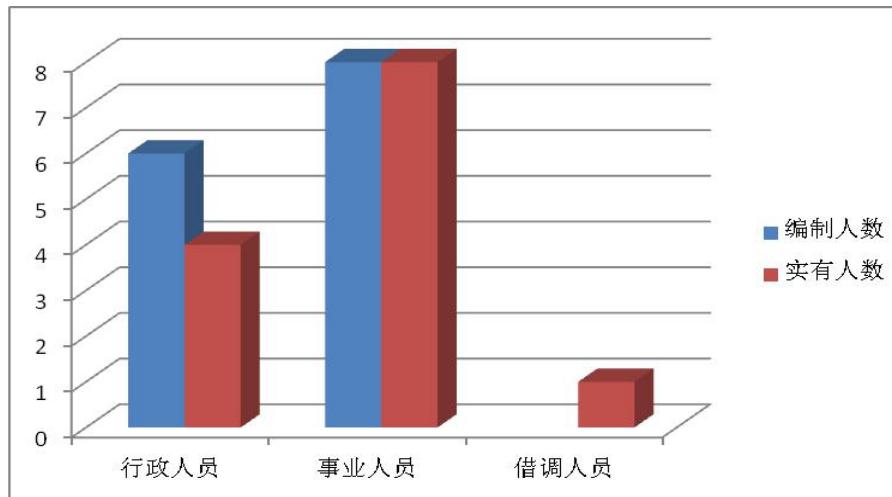
贯彻执行住房保障、房屋管理和物业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组织全区开展保障性住房准入资格审核、资格轮候、资格审核等管理工作；负责全区房屋物业服务行业管理，划分物业管理区域，指导、监督物业服务企业日常经营服务活动；负责全区国有土地房屋使用安全管理、监督、检查工作；负责全区住宅房屋租赁市场管理，组织、实施全区房屋租赁登记备案工作，住宅专项维修资金应急使用工作，承办区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本部门2018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部门包括雁塔区住房保障局本级（机关）决算

### 三、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截止2018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14人，其中行政编制6人、事业编制8人；实有人员13人，其中行政4人、事业8人，借调人员1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0人。



#### 四、2018年度部门工作完成情况

（一）破解“住房难”方面：转变作风，优化程序，加大保障房资格审核力度。2018年我区保障房申请量较往年翻倍增长，全年累计受理各类保障房申请10000余户，完成资格审批6000余户。为各类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发放租金补贴115万余元。组织我区住房困难群众参加保障房小区摇号分配，共有573户家庭分配到了保障性住房。积极组织协调，为我区招智引才提供住房保障。组织完成100套人才公寓的装修并交付使用。8月29日，雁塔区引入的11名选调生已入住人才公寓。承接E类人才租赁补贴发放工作。积极承接我区E类人才租金补贴审核发放工作，已受理E类人才补贴申请10户，目前，其他企事业单位正在进行资料收集、审核。

**(二) 其它市考指标完成情况:** 新增廉租房租金补贴 140 户。2018 年共审批新增廉租房租金补贴家庭 240 户, 完成全年任务的 171.4%, 提前超额完成年度任务。新增实物配租资格审核 2200 户。2018 年共审批公租房实物配租家庭 4900 户, 完成全年任务的 222.7%, 这一成绩是历年来完成最好的。物业管理覆盖率达到 60%。2018 年, 我局积极推进居民小区物业化管理, 目前, 我区纳入物业管理小区已达到 319 个, 物业管理覆盖率达到 60.2%, 提前超额完成年度任务。开工建设公租房 500 套。根据 2018 年 4 月 13 日市房管局召开的目标责任签订会议要求, 我区今年公租房建设任务为 500 套, 我局积极主动协调, 先后与国土雁塔分局、规划雁塔分局、市房地局二公司等部门协调落实任务推进, 由于土地性质、项目立项等问题均未达成一致, 任务尚未完成。

**(三) 主动协调担当, 做好供暖工作。** 针对冬季供暖民生热点问题, 我局按照“早排查、细梳理, 重化解、严防范”的工作思路扎实开展供暖工作。供暖季前, 联合街办对全区的 536 个居民小区的供暖情况进行排查, 对梳理出来的 48 个存在供暖问题小区进行分类细化, 联合区建设局、街办进驻辖区供暖企业进行协调化解, 全力保证供暖的正常运行。对市民反映物业企业涉嫌“偷暖”等重大舆情, 及时入户调查处理, 并制作“供暖直通车”等宣传单下发各物业小区, 为群众解决供暖问题提供便利, 有效化解供暖矛盾, 提高了小区居民的幸福感和满意度。

**(四) 克服人少事多困难, 承接下放事权。** 今年 4 月, 市房管局将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的使用、续筹、

补建的管理工作下放到各区。9月1日起，市委、市政府将原高新区负责的太白路以东和高新路以东区域重新划到我区。我局在工作量激增、人员减少的情况下，克服重重困难、勇挑重担，积极承接下放进行工作。目前，已受理审批维修资金使用申请143件（应急105件、正常38件）。

**（五）商品房销售面积增速稳步提升。**2018年，雁塔区商品房销售面积745.48万 $m^2$ ，同比增速10.2%（其中区属187.19万 $m^2$ ，增速36.6%），销售总量全市中排名第一，增速排名第三。

**（六）积极化解房屋使用安全管理风险。**一是全面排查房屋安全。2018年上半年排查房屋共计600余栋，排查面积约300万平方米，共查出存在安全隐患的房屋84栋，总面积约为35.3万平方米；处理房屋使用安全投诉50余起。二是配合区教育局对全区170余家幼儿看护点（幼儿园）进行房屋安全评定，对经勘查不符合办园条件的10家看护点责令停办，对有安全隐患的69家看护点都提出了房屋安全整改意见。

## 五、部门决算收支情况说明

### （一）2018年度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 1. 本年度收入支出总体情况及比上年比较情况。

2018年度全年财政拨款收入为634.24万元。为区级财政当年拨付的公共预算资金财政拨款，同比2017年增加350.82万元，其中行政运行减少53.93万元，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增加404.75万元。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54.63，增加原因：主要因为2018年廉租房补贴、公租房补贴等费用支出较2017

年增加。

## 2. 本年度收入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2018 年预算批复数	实际支出与预算对比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79.61	525.06	2018 年全年总收入较预算批复数增加，基本支出较预算批复数增加，主要因为人员变动、调资等，项目支出较预算批复增加，主要因为业务较年初预算时增加。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579.61	525.06	
2120101	行政运行	123.65	181.06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55.96	344.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4.63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54.63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54.63		

## 3. 本年支出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18 年预算数	实际支出与预算对比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81.65	123.65	458.00	525.06	2018 年全年总支出较预算批复数增加，基本支出较预算批复数增加，主要因为人员变动、调资等，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581.65	123.65	458.00	525.06	
2120101	行政运行	123.65	123.65	458.00	181.06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58.00		458.00	344.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4.63		54.63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54.63		54.63		项目支出较预算批复增加，主要因为业务增加。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54.63		54.63		

## （二）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 1.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及比上年比较情况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编码	科目名称	2017 年	2018 年	同比增加情况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27.37	581.65	增加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27.37	581.65	增加
2120101	行政运行	177.58	123.65	减少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9.79	458.00	增加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4.63	增加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54.63	增加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54.63	增加

2018年度，全年支出636.28万元，同比2017年度增加354.28万元，其中行政运行减少53.93万元，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增加408.21万元，增加原因：2017年我局保障房补贴都在行政运行中列支，2018年度将此项费用按预算安排列入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中。

### 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81.65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581.65
2120101	行政运行	123.65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58.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4.63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54.63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54.63

### 3.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基本支出			项目 经费
	合计	人员 经费	公用经费	
工资福利支出	113.02	113.02		
基本工资	106.61	106.61		
津贴补贴	6.41	6.41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62		10.62	
其他交通费用	10.62		10.62	

### 4. 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我局无政府性基金决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 5. 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我局无国有资本经营决算拨款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 6.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8年度政府采购主要为货物类采购共7.8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支出7.83万元，授予中小企业的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金额的0%。较上年增加7.83万元。。

### （三）2018年度“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用0万元，占“三公”经费的0%；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占“三公”经费的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9.59万元，占“三公”经费的100%。具体情况如下：

####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

2018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公务接待费0万元，与2017年度相比无增减，与预算相比无增减。

####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

(1)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7.83万元，与上年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增加，本年度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1辆，2018年公务用车购置预算在项目预算中包含，批复中未单列。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1.76万元，与上年决算0万元，增加100%。2018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1辆。2018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在项目预算中包含，批复中未单列。

#### (3)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

公务接待费用支出0万元，累计接待0批次、0人，2018年公务接待费预算0万元，实际支出与预算无增加。

#### (4) 会议费支出情况

2018年度会议费支出0万元，2017年度会议费支出0元，无增减变化。

#### (5) 培训费支出情况

2018年度培训费支出0万元，2017年度培训费支出0万元，较上年无增减变化。

单位：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项目	小计	因公出国 (境)费用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会议费	培训费
		1	2		3	4	5	6
本年数	0.00	0.00	0.00	9.59	7.83	1.76	0.00	0.00
上年数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增减数	0.00	0.00	0.00	7.59	7.83	1.76	0.00	0.00
增减率 (%)	0.00	0.00	0.00	100	100	100	0.00	0.00

## 六、2018年度部门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本年度预算绩效管理共涉及资金344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66%。

### （一）评价结果基本情况

整个评价结果分为投入分值30分，评价得分29.2分，因为年初预算中部分业务未列入；过程分值45分，评价得分43.6分，因在预算执行过程中还不够及时；产出分值15分，评价得分14.4分，因项目期间未按预定进度完成，但年末已完成；效果分值10分，评价得分9.4分，因经过群众调查，还有个别群众不满意。

### （二）总体评价

我局经计算核算整体得分96.6分，具体评价结果及分值如下：

支出绩效自评表						
指标	分值	分值	具体指标	分值	得分	评分要求
投入	30	10	目标责任考核	10	9.8	符合要求, 满分; 不符合要求, 不得分; 特殊情况酌情打分。各项分值相同。
		5	数量达标	5	4.8	符合要求, 满分; 不符合规定, 不得分; 特殊情况酌情打分。各项分值相同。
		5	质量达标	5	4.8	符合要求, 满分; 不符合规定, 不得分; 特殊情况酌情打分。各项分值相同。
		10	重点支出安排率	10	9.8	符合要求, 满分; 不符合要求, 不得分; 特殊情况酌情打分。(80%以上满分, 60%以上酌情扣分)
过程	45	15	预算完成率	15	14.5	绝对值小于 5%, 满分; 绝对值在 5-10%之间, 扣减相应的分值, 绝对值大于 10%以上, 不得分。
		15	支付进度率	15	14.5	支付率在 60% (包含) 以上, 得分为指标计算结果*指标权重; (差) 60%以下, 不得分。
		10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	9.8	在符合市级或省级别标准后, 计算绝对值在 5%以内的, 变动率小于 5%满分。
		5	政府采购执行率	5	4.8	符合条件, 得分; 不符合, 不得分
产出	15	3	实际完成率	3	2.9	完成率 90%及以上, 满分; 85%~90%, 扣减相应分值; 85%以下, 不得分。
		3	完成及时率	3	2.8	及时率 90%及以上, 满分; 90%以下, 不得分。
		3	质量达标率	3	2.8	达标率 95%以上, 满分; 90~95%, 扣减相应分值; 90%以下, 不得分。
		6	目标责任考核	6	5.9	优秀等次, 满分; 良好等次, 得 80%; 一般等次, 60%; 较差等次, 不得分。
效果	10	5	社会效益	5	4.8	辖区低收入群体满意度
		5	服务对象满意度	5	4.6	服务群众群众满意度
合计	100	100		100	96.6	

##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合计	公用经费	增减情况及原因
2018 年度	10.62	10.62	较上年减少，因 2017 年机构改革，
2017 年度	15.41	15.41	单位新成立，此项支出较今年较大。

2018年机关运行费用支出共计10.62万元，较上年减少4.79万元

## （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2018年末，本部门所属单位共有车辆1辆；单价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0 台（套）；单价10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2018 年当年购置车辆1 辆；购置单价50 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购置单价10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

## 八、专业名词解释

-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 （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 （三）“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四)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